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2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二、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三、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2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一、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职责

（一）机构设置情况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为正科级单位，设4个内设机构：综合办公室（价格管理股）、综合业务股、大型项目建设办公室、信用建设股；经费实行全额预算管理。

（二）部门职责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综合研究拟订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进行总量平衡，结构调整，指导经济体制改革的宏观经济调控部门。主要职责有：

1.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衔接平衡区域性规划、各主要行业和部门的行业规划与专项规划，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报告。

2. 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全区经济运行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调控政策建议，负责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

3. 参与分析研究全区财政、金融运行情况，配合相关部门研究提出政府融资的政策措施。组织拟订促进股权投资发

展的政策措施，负责创业投资和产业投资基金及其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发展和制度建设。与有关部门共同推进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负责组织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参与拟订全区财政、土地政策。

4. 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全区经济体制改革中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全区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推动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和现代市场体系建设，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5. 承担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职责。拟订全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负责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产业布局，衔接平衡需要申请中央、省、市级政府投资、安排区级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目录和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明确投资审批、核准、审核的范围、标准和程序；统筹平衡涉及区财政性建设资金的项目；配合相关部门安排区级财政性建设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重大建设项目、重大外资项目。

6. 推进经济结构产业性调整。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我区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现代城镇体系、自主创新体系的战略、目标、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

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会同有关部门推进服务业发展,指导和推动服务业载体平台建设;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研究拟订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产业技术进步的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综合协调产业聚集区发展工作;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统筹信息化发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

7. 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全区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贯彻落实人口发展战略、规划和人口政策;参与拟订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广电新闻出版、体育、民政、残疾人等发展政策;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8. 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与低碳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生态文明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规划布局并协调实施节能减排重大项目,综合协调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组织协调应对气候变化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负责研究提出全区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的建议,牵头拟订能源消费

总量控制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会同行业管理部门拟订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的政策规定；制订统一的制度、规范和程序，建立健全第三方评估机制，推动发展和规范第三方评估机构。负责对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审批、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出具节能审查意见。

9. 承担全区重点项目建设管理和重大建设项目督查的责任；起草全区重点项目建设管理和重大建设项目督查的管理办法；研究提出年度重点项目选择指导目录；协调解决重点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市、区两级重大项目季度观摩点评活动；组织开展重大建设项目和政府投资项目督查；牵头组织全区招投标工作，依法对政府类投资项目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10. 提出全区能源发展战略建议，拟订全区能源发展规划、政策和年度指导计划并组织实施。起草能源行业有关的政策规定；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

11. 负责全区能源规划建设管理，推进能源资源优化配置。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能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协调解决能源项目规划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

12. 负责全区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配合国家和省、市开展能源重大设备研发及其相关重大科研项目实施工作；指导能源科技进步和成套设备引进消化创新；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实施和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

13. 负责组织应急物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负责区

级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按照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承担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相关工作。

14. 负责协调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研究提出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全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及信用信息的交换、共享和应用；推动实施信用监管和信用联合奖惩；负责信用服务行业的培育与监督管理；承担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5.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收入总计 582.86 万元，支出总计 582.86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29.54 万元，增长 28.58%。主要原因：灾后重建规划编制及优化营商环境专项预算的增加导致 2022 年预算收入增加；支出增加 129.54 万元，增长 28.58%。主要原因：灾后重建规划编制及优化营商环境专项预算的增加导致 2022 年预算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收入合计 582.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82.8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支出合计 582.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2.74 万元，占 43.36%；项目支出 330.12 万元，占 56.6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582.8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29.54 万元，

增长 28.58%，主要原因：灾后重建规划编制及优化营商环境专项预算的增加导致 2022 年预算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82.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2.74 万元，占 43.36%；项目支出 330.12 万元，占 56.64%。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82.86 万元，占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52.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35.81 万元，占 93.30%；公用经费支出 16.93 万元，占 6.70%。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7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与 2021 年持平，均为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

元，当年预算数与上年对比无变化，保持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主要用于红旗区价格认证中心开展价格检测、涉案物品调查取证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当年预算数与上年对比无变化，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当年预算数与上年对比无变化，保持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16.93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0 万元，主要是用于优化营商环境服务项目费用支出。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 2022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

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我部门2022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项目。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期末，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主要是用于红旗区价格认证中心开展价格检测、涉案物品调查取证工作；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均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平台设备。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2022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及资金。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与建议，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2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582.86	一、一般公共服务	582.86
其中：财政拨款	582.86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2.86	本年支出合计	582.8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82.86	支出总计	582.86

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582.86	252.74	208.55	27.26	16.93		330.12	180.12	150.00
			043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582.86	252.74	208.55	27.26	16.93		330.12	180.12	150.00
201	04	01		行政运行	252.74		208.55	27.26	16.93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29.50						329.50	179.50	150.00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62						0.62	0.62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 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582.86	一、本年支出	582.86	582.86	582.8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2.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2.86	582.86	582.86		
其中：财政拨款	582.86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582.86	支出合计	582.86	582.86	582.86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 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 转类	特定目 标类
							工资福 利支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资本 性支 出			
				合计	582.86	252.74	208.55	27.26	16.93		330.12	180.12	150.00
			043	新乡市红旗区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582.86	252.74	208.55	27.26	16.93		330.12	180.12	150.00
201	04	01		行政运行	252.74	252.74	208.55	27.26	16.93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 革事务支出	329.50						329.50	179.50	150.00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 务支出	0.62						0.62	0.62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2.74	235.81	16.93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6.71	26.71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43	21.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60	0.6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53	46.5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4.77	54.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05	8.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4.04	14.04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7.76	47.76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50	0.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5.37	15.37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5	0.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84		3.84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80		1.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		1.19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3.46		3.46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26		4.26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68		0.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		1.70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70		1.70		1.7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 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30.12	330.12							
	043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30.12	330.12							
其他运转类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50.00	50.00							
其他运转类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专项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00	20.00							
其他运转类	营商环境工作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80.00	80.00							
其他运转类	工作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红旗区发改委政府辅助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费（含工会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17.50	17.50							
特定目标类	灾后重建规划计划编制费用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90.00	90.00							
特定目标类	规划计划编制费用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评审咨询及监督审计费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党建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0.62	0.62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年度履职目标	研究解决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改革开放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中长期发展规划并负责实施相关产业政策，监测分析全区经济运行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情况，负责重点项目建设管理，负责优化营商环境及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工作；负责灾后重建规划、救灾物资采购工作；做好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工作，完成价格鉴定认证评估等任务。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灾后重建规划计划编制	编制灾后重建规划，梳理灾后重建项目		
	营商环境工作	开展红旗区营商环境服务。区委十四届一次党代会报告要求我区创建省级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区，聘请第三方智囊团对我区营商环境提供咨询提升服务及宣传工作		
	评审咨询及监督审计	对我区立项、备案的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评审、初步设计的评审、节能评审及关于申报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备选项目的监督审计		
	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为红旗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运行提供维护服务；为信用信息、联合奖惩系统提供云空间服务；保障信用平台正常运行；红旗区联合奖惩系统研究开发；信用工作宣传。		
	规划计划编制工作	编制《红旗区经济社会白皮书》及双创示范基地三年行动计划规划、编制《新乡市“智慧岛”试点建设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582.86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582.86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252.74		
	(2)项目支出	330.1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灾后重建规划计划编制完成率	100%
规划计划编制完成率			100%	编制《红旗区经济社会白皮书》及双创示范基地三年行动计划规划、编制《新乡市“智慧岛”试点建设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营商环境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开展红旗区营商环境服务。区委十四届一次党代会报告要求我区创建省级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区，聘请第三方智囊团对我区营商环境提供咨询提升服务及宣传工作
		评审咨询及监督审计任务完成率	≥95%	对我区立项、备案的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评审、初步设计的评审、节能评审及关于申报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备选项目的监督审计
		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为红旗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运行提供维护服务；为信用信息、联合奖惩系统提供云空间服务；保障信用平台正常运行；红旗区联合奖惩系统研究开发；信用工作宣传。
	履职目标实现	灾后重建规划计划编制实现率	100%	编制灾后重建规划，梳理灾后重建项目
		规划计划编制实现率	100%	编制《红旗区经济社会白皮书》及双创示范基地三年行动计划规划、编制《新乡市“智慧岛”试点建设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营商环境工作任务实现率	≥95%	开展红旗区营商环境服务。区委十四届一次党代会报告要求我区创建省级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区，聘请第三方智囊团对我区营商环境提供咨询提升服务及宣传工作
		评审咨询及监督审计任务实现率	≥95%	对我区立项、备案的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评审、初步设计的评审、节能评审及关于申报保障性安居工程 2022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备选项目的监督审计
		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任务实现率	≥95%	保障红旗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运行提供维护服务；为信用信息、联合奖惩系统提供云空间服务；保障信用平台正常运行；红旗区联合奖惩系统研究开发；信用工作宣传正常开展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保障灾后重建编制工作完成	保障完成
优化营商环境及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工作			优化	开展红旗区营商环境服务。区委十四届一次党代会报告要求我区创建省级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区，聘请第三方智囊团对我区营商环境提供咨询提升服务及宣传工作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评审及设计、信用工作正常开展
		营商环境工作满意度	≥95%	营商环境顺利开展
		编制工作满意度	≥95%	编制工作正常完成

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043		330.12	330.12										
043001	新乡市红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330.12	330.12										
41070222000000007225	红旗区发改委政府辅助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费（含工会经费）	17.50	17.50		辅助人员工资总成本	17.5 万元	辅助人员工作完成率	≥95%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	明显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辅助人员工作合格率	≥95%					
							辅助人员数量	≥5 人					
							辅助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辅助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41070222000000007226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专项经费	20.00	20.00		政府购买人员工资总成本	20 万元	购买服务人员工作合格率	≥95%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提高人员工作效率	有效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购买服务人员工作完成率	≥95%				
								购买服务人员数量	≥9人				
								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410702220000 000010003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2.00	2.00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工作总成本	2万元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项目会议	≥4次	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项目工作完成	明显	黄河流域沿线居民满意度	≥95%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项目完成率	≥95%	促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明显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项目完成时间	1年				
410702220000 000010005	党建经费	0.62	0.62			党建活动经费	0.62万元	党建活动次数	≥12次	提升党员干部综合能力, 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	明显	服务党员满意度	≥95%
								党建活动出勤率	≥95%				
								党建工作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31日前				
410702220000 000011219	工作经费	10.00	10.00			机关工作运行总成本	10万元	工作人员人数	≥30人	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明显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上级下达工作完成合格率	≥95%				
								年底工作完成时限	1年				
410702220000 000011308	信用体系建设 工作经费	50.00	50.00			信用体系建设 工作总成本	50万元	平台建设数量	≥2个	全面提高诚信 意识和水平	明显	辖区群众 满意度	≥95%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 成率	100%	优化信用环境, 完善信用体系	明显		
								完成信用体系建设年 度工作任务时间	1年				
								完成实施工作数量	≥2项				
								租赁工作云空间数量	≥1个				
								信用宣传、培训、调研 次数	≥3次				
410702220000 000011315	营商环境工 作经费	80.00	80.00			营商环境服务 工作总成本	80万元	完成营商项目服务数 量	≥1个	优化营商环境, 提升服务水平	明显	企业对服 务营商环 境工作满 意度	≥95%
								营商环境工作完成率	≥95%				
								营商环境工作完成时 间	1年				
410702220000 000011611	评审咨询及 监督审计费	30.00	30.00			投资备选项目 监督审计费总 额	30万元	监督审计项目数	≥3个	提高项目投资 工作效率,保障 项目评审及审 计科学性	保障	项目工作 对象满意 度	≥95%
								项目审计项目合格率	≥95%				
								审计项目完成时间	1年				

410702220000 000011612	规划计划编制费用	30.00	30.00			规划和计划编制费用总额	30 万元	编制规划数量	≥2 份	保障规划编制规范, 促进全区发展科学化	明显	单位对编制工作满意度	≥95%
								编制工作合格率	≥95%				
								编制工作完成时间	1 年				
410702220000 000013231	灾后重建规划计划编制费用	90.00	90.00			灾后重建规划编制费用	90 万元	灾后重建规划合格率	≥95%	灾区居民生活提升	明显	灾区居民满意度	≥95%
								灾后重建规划总面积	≥76.96 平方公里				
								灾后重建规划完成率	≥95%				
								灾后重建规划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